

**建造業議會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專責委員會)2016年第三次會議於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一號會議室舉行。

出席者：	馮宜萱女士	(AF)	主席／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主席／貨車式起重機工作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陳志超工程師	(CCC)	
	許少偉先生	(SWH)	
	黎志華先生	(CWLi)	
	伍新華先生	(LN)	
	黃仕進教授工程師	(SCW)	
	鄭超靈先生	(VK)	工地安全事故專責小組主席
	胡偉雄先生	(WHWu)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張偉文博士	(WMC)	發展局
	陳祖聲先生	(CSC)	香港建築師學會
	周聯僑先生	(LKC)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
	廖育成博士工程師	(YsLu)	香港工程師學會
	吳彩華先生	(NCW)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
	黃國強先生	(KKW)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游雯女士	(BYu)	職業安全健康局
列席者：	劉振文先生	(RdL)	屋宇署
	劉賜添先生	(TyL)	香港房屋委員會
	高振漢先生	(IK)	高級經理-建造業工藝測試
	黃明華先生	(JsW)	助理經理-研究及發展
	阮巧儀女士	(AaY)	經理-議會事務
	梁淑妍女士	(SYLg)	經理-議會事務
	劉淑娟女士	(SLau)	助理經理-議會事務
簡報者：	陳嘉宇博士	(CJY)	香港城市大學
	梁以德教授	(ALg)	香港城市大學
	甄俊文先生	(VYn)	香港教育大學

缺席者：	巫幹輝工程師	(KM)	
	黃唯銘博士	(NKW)	
	余世欽工程師	(SYYu)	
	陳修杰工程師	(SKC)	應用創新設計以提高建造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黃君華教授	(FW)	工地整潔專責小組主席
	鄭學震先生	(CgHC)	建築地盤職工總會
	伍榮發先生	(RNG)	香港保險業聯會

進展報告

負責人

3.1 通過 2016 年 6 月 29 日舉行的 2016 年第二次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會議進展報告

成員備悉進展報告 CIC/CSY/R/002/16，並通過 2016 年 6 月 29 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之進展報告。

3.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議程 2.7 項 詳情於議程第 3.9 項報告(跟進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

議程 2.14(iv) 項 詳情於議程第 3.10 項報告(跟進現成樓宇進行維修工作的建議)。

3.3 建造業議會研究基金經修訂的運作架構及研究議程的專案

黃明華先生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 CIC/CSY/P/016/16，內容關於「建造業議會研究基金經修訂的運作架構及研究議程的專案」。

研究專責小組將監察過往與 6 個建造安全相關的資助項目，項目的首席研究員將獲邀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會議上匯報研究進度及成果，並讓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成員就實施項目提供意見。

至於將來的研究計劃，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將負責建議研究議程、挑選和監察研究項目，並落實研究成果。陳志超工程師將會代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在研究專責小組審視新的研究計劃。

成員備悉建造業議會研究基金經修訂的運作架構，並確認4個建議的研究範疇，包括防止意外、裝修及維修工程的安全、安全設計及加強施工安全的新技術，具體的研究題目將由成員再作討論。

3.4 建造業工人醫療體檢試驗計劃

香港教育大學甄俊文先生向成員簡報「建造業工人醫療體檢試驗計劃」。

這項研究計劃由2014年7月至2016年8月進行，目的是從建造業工人的性別、年齡及工種分析他們一般的健康情況，共有1,217位建造業工人參與此計劃，提供血液樣本及完成社經特徵、疼痛經驗及處理、飲食習慣及生活方式的問卷。

3個主要的研究結果如下：

- 建造業工人的普遍健康問題包括過重、高血壓、高膽固醇及糖尿病；
- 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及健康狀況有關聯；
- 疼痛的發生與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工作及體力勞動前的熱身運動有關。

經商議後，最終報告將會包括疼痛部位與不同工種的關係、以年齡組別比較抽樣數據及普通市民數據。

有些成員建議，如進一步研究，可以探索猝死與心臟病的關係、擴大抽樣範圍、用隨機抽樣、探索追蹤研究的可行性及與勞工處合作。以上建議將由研究及發展部跟進。

黃明華先生

(陳祖聲先生於下午3時37分離開會議)

3.5 建築起重機及吊船的陀螺穩定器

香港城市大學梁以德教授向成員簡報「建築起重機及吊船的

陀螺穩定器」的研究計劃。

這項研究計劃的目的是運用陀螺穩定器控制貨物在建築起重機及吊船上的擺動，在實驗室已完成負載 5 公斤的測試，研究計劃也完成。

經商議後，成員對於運用此穩定器在建築地盤負載 5 噸的可行性表示關注，並質疑在工地應用的可行性。以上關注事項將由研究及發展部跟進。

黃明華先生

3.6 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指引 (第 4 卷) – 升降機槽內的建築工地升降機

阮巧儀女士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CIC/CSY/P/017/16，內容關於「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指引(第4卷) – 升降機槽內的建築工地升降機」。

自《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指引》(第3卷 – 整段樓宇佔用期間)於2013年11月發佈後，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主席及成員同意草擬建造工地升降機(載人吊重機/升降機槽內的建造工地升降機)指引，提供技術指導和安全要求，鼓勵於建造期間使用建築工地升降機。

經過工作小組及專責小組多次開會商議後，指引擬稿(中英文版本)的最新版本(整合了收到適用的意見)已經完成。

成員確認「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指引 (第4卷) – 升降機槽內的建築工地升降機」終稿，指引終稿將於2016年10月28日舉行的下次議會會議呈交並作出核准。

[會後補註：指引終稿已於2016年10月28日的建造業議會第五次會議中獲成員核准；研討會將於2017年1月11日在青年協會大廈舉行。]

3.7 應用創新設計以提高建造安全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

該議程將順延至下次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四次會議中報告。

3.8 再重組後的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的建議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專責小組)主席胡偉雄先生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CIC/CSY/P/018/16,內容關於「再重組後的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的建議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

成員於2016年6月29日舉行的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2016年第二次會議上,確認重組後的專責小組修訂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會議後,專責小組主席、專責委員會主席以及議會高層管理人員作出討論,同意需進一步簡化專責小組成員名單及訂立更加具體的職權範圍。

再重組後的專責小組的建議成員名單由32名簡化至18名。經商議後,成員原則上確認建議的成員名單,以及同意馮宜萱主席的建議,將剔除的成員名單保留在諮詢名單上,如有需要,諮詢他們的意見。此外,成員同意再重組後的專責小組的職權範圍。

(廖育成博士工程師於下午4時43分離開會議)

3.9 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專責小組)主席胡偉雄先生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CIC/CSY/P/019/16,內容關於「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

「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旨在宣傳離地工作的安全,包括使用正確的工作平台及嚴格管制使用梯子,避免涉及「人體從高處墮下」的致命意外。

在專責小組主席的支持及提供資料下,「輕便工作台(梯台及功凳)及流動工作台的安全使用指引」已經草擬完成,並於2015年11月11日舉行的專責小組2015年第一次會議上作出討論。會議後,擬稿已經作出修訂、更新及改名為「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建議預防措施以加強離地工作安全,包括因應工作而特定的風險評估、合適的施工方案、使用適當的工作平台或其他用作支撐的安全設施及嚴格管制使用梯子。

經過專責小組多次開會商議後，指引擬稿(中英文版本)的最新版本(整合了收到適用的意見)已經完成。

經商議後，有成員對於梯子尤其不應用於電力工作時的實際情況表示關注，胡偉雄主席將會考慮修改指引上的字眼。成員原則上確認「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終稿，但須作少量的修訂，指引終稿將於2016年10月28日舉行的下次議會會議呈交並作出核准。

[會後補註：指引終稿已於2016年10月28日的建造業議會第五次會議中獲成員核准，並於2016年11月22日發表；研討會將於2016年12月6日在建造業資訊中心舉行。]

(黃仕進教授工程師於下午5時正離開會議)

3.10 香港工會聯合會的跟進工作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專責小組)主席胡偉雄先生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CIC/CSY/P/020/16，內容關於「香港工會聯合會的跟進工作」。

香港工會聯合會(工聯會)於2016年6月15日致函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表達對現成樓宇進行維修工作的關注及提出建議，議會已於2016年6月22日初步回覆工聯會。成員同意將工聯會的建議交由專責小組跟進。

專責小組代表與工聯會代表於2016年9月12日舉行第一次會議，對工聯會提出的建議作出討論。與工聯會代表的跟進會議預計將於稍後舉行，收集對「建築物外部檢查及維修設施」檢查清單的意見。

成員備悉對工聯會的跟進工作。

3.11 成立竹棚架工作安全專責小組

阮巧儀女士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CIC/CSY/P/021/16，內容關於「成立竹棚架工作安全專責小組」。

於2016年7月，有業界人士對現時在竹棚架上工作時的

安全及議會在 2014 年發表的「竹棚架工作平台安排指引」內有關 3 層橋板的工作安排表示關注，建議探討使用及推廣密竹棚的可能性。

由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馮宜萱女士主持的非正式會議已於 2016 年 8 月 31 日舉行，出席的代表包括勞工處、發展商、香港建造商會、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職業安全健康聯會、香港棚業商會、港九搭棚同敬工會、工程師、有豐富經驗使用密竹棚的承建商代表及議會秘書處。在會議中，與會者同意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轄下成立竹棚架工作安全專責小組，負責檢視議會在 2014 年發表的「竹棚架工作平台安排指引」的內容，如有需要，探討使用密竹棚的可能性及發表相關安全指引。

經商議後，成員確認註冊結構工程師劉志健工程師，擔任此專責小組的主席，並確認擬定的職權範圍及建議的成員名單，成員建議邀請香港建造業總工會及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代表也加入建議的成員名單中。

此外，註冊結構工程師劉志健工程師，於 2016 至 2018 年擔任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的增補委員的建議，則有待 2016 年 10 月 28 日舉行的下次議會會議核准。

[會後補註：議會秘書處於 2016 年 9 月 27 日以電郵形式邀請提名竹棚架工作安全專責小組成員，並於 2016 年 11 月 9 日發出委任信件。而委任劉志健工程師於 2016 至 2018 年擔任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的增補委員的建議，已於 2016 年 10 月 28 日的建造業議會第五次會議中獲成員核准，並於 2016 年 10 月 31 日發出委任信件。]

3.12 麥肯錫中期報告的實施計劃跟進事宜的工作進展

阮巧儀女士向成員簡介文件編號 CIC/CSY/P/022/16，內容關於「麥肯錫中期報告的實施計劃跟進事宜的工作進展」。

議會秘書處報告麥肯錫的中期報告提出的 15 項建議的跟進事項，就建議 32 項的「建立干預機制，糾正不良安全表現（以所有承建商為目標，而非單單公共工程承建商）」，及建議 39 項的「研究為建造業工人提供可負擔醫療保健選擇的可能性」，在議會條例的權力限制下，這並

非專責委員會及議會的職權範圍，建議交給議會會議作進一步討論。

3.13 其他事項

(i) 「工地安全體驗計劃2016」開幕典禮

議會與香港建造商會合辦的「工地安全體驗計劃2016」開幕典禮及第一班訓練課程將於2016年9月26日在馬灣的挪亞方舟舉行，成員獲邀出席。

[會後補註：議會主席陳家駒先生及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馮宜萱女士於2016年9月26日的開幕典禮擔任主禮嘉賓之一，而議會成員及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成員伍新華先生、以及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增補委員周聯僑先生也有出席。]

(ii) 2017樓宇安全周

由屋宇署主辦的2017樓宇安全周，將於2017年3月18日至24日舉行，馮宜萱主席建議活動內容包含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

(吳彩華先生於下午5時35分離開會議)

(iii) 建造業安全周 2017

建造業安全周2017的規模將與2016年相近，將於2017年9月舉行。

3.14 下次會議

下次會議定於2016年12月7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在九龍觀塘駿業街56號中海日升中心38樓會議室舉行。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5時40分結束。

議會秘書處
2016年11月